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25日以书面、 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6月5日在深 圳市南山区科技中2路1号深圳软件园(二期)9栋4楼401号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 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 长贺宪宁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 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 67, 254, 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 利人民币 2.50 元 (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6,813,500 元 (含税)。同时,以 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53,803,200股,转增后公司 总股本增加至 121,057,200 股。该利润分配预案已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经公司 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 案)》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需对限制性股票权益数量和 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调整后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51,200股,授予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5.76 元/股。根据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本次调整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议案内容请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公司 88 位激励对象第一个限售期解 除限售条件已满足,目前公司 88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15,3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605%,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为上述 88 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议案内容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公告》。

3.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毕的《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 67, 254, 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2.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6,813,5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53,803,2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21,057,200 股,注册资本由67,254,000元变更为 121,057,200元。

本议案尚需提请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和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毕的《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批准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注册资本由 67,254,000 元变更为 121,057,200元。注册资本的变更将涉及《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六条与第三章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的修改,因此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相关变更手续,包括注册资本、公司章程修改等。

具体内容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和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赞成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董事会提议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下午 15: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深圳软件园二期 9 栋 401 号办公室。

具体内容请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 2、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6 日